

“四个全面”体现了四个方面的理论创新

●韩振峰

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思想，体现了我们党对执政党的建设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和人类社会

发展规律的新认识，是党中央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丰富和发展，是十八大以来我们党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的重要成果。

从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战略视角来讲，“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思想体现了我们党在四个方面的理论创新：

第一，“四个全面”拓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战略。“四个全面”中的“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是党中央提出的我国“三步走”发展战略的重要步骤。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先后提出了一系列重要思想和论断，比如强调“中国已经进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定性阶段”，“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在农村、特别是在贫困地区”，“小康不小康，关键看老乡”，“人民身体健康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要内涵”等等，这些重要论断丰富和拓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战略，使我们党关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战略的内涵更具体、目标更明确、措施更完善。

第二，“四个全面”强化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动力。“四个全面”中的“全面深化改革”是党的十八大首次提出、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明确作出的重要战略部署。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围绕“全面深化改革”提出了一系列新思想

和新论断，强调“改革开放是当代中国发展进步的活力之源，是我们党和人民大踏步赶上时代前进步伐的重要法宝”，改革开放“是决定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一招”，“坚持把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作为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把握和处理好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关系”，“改革开放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等。习近平总书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论述，丰富和发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动力理论，尤其是强调改革要“全面深化”，这就极大地强化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动力。

第三，“四个全面”丰富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治国方略。“四个全面”中的“全面依法治国”是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作出的重要战略部署。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围绕“全面依法治国”提出了一系列新思想和新论断，强调指出“依法治国是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法治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是关系我们党执政兴国、关系人民幸福安康、关系党和国家长治久安的重大战略问题”，“法律是治国之重器，法治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依托”，“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总目标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依法治国，首先是依宪治国；依法执政，关键是依宪执政”，“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法治是一致的”，“全面依

法治国必须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等，所有这些重要论述进一步深化了我们党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治国方略的认识，丰富和发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为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指明了方向。

第四，“四个全面”夯实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保障。“四个全面”中的“全面从严治党”是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总结大会上的讲话中提出的一个重大战略举措。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围绕“全面从严治党”提出了一系列新思想、新论断和新要求，强调指出：“党的形象和威望、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不仅直接关系党的命运，而且直接关系国家的命运、人民的命运、民族的命运”，“党的执政地位和领导地位并不是自然而然就能长期保持下去的”，“从严治党，必须增强管党治党意识、落实管党治党责任”，“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紧密结合”，“从严治党，重在从严管理干部”，“作风建设是攻坚战，也是持久战”，“守纪律讲规矩是对党员、干部党性的重要考验，也是对党员、干部对党忠诚度的重要检验”，“深化对从严治党规律的认识”等。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论述，进一步深化了党中央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领导核心和领导力量的认识，丰富和发展了中国化马克思主义关于党的建设理论，进一步夯实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保障。

为什么必须坚持党对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领导

●齐英艳

一、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必须坚持党的领导是我国法治建设的一条基本经验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指出，把党的领导贯彻到依法治国的全过程和各个方面，既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题中应有之义，也是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一条基本经验。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同时也是社会主义法治建设最根本的保证。

首先，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必须坚持党的领导是党的先进性决定的。在中国，没有哪个政党像中国共产党那样经历过为人民利益流血牺牲、英勇奋斗的艰苦光荣历程，没有哪个政党像中国共产党那样拥有着丰富的领导、组织人民为人民自身利益奋斗的政治经验，也没有哪个政党像中国共产党那样能够吸引和凝聚社会各界英才，更没有哪个政党像中国共产党那样具有严密的组织性和严肃的纪律性，能够成为带领中国人民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的领导核心。可以说，正是由于党的先进性，决定了中国共产党既有资格、也有能力来领导社会主义法治建设。

其次，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必须坚持党的领导是历史和人民的选择。近代以来，为了挽救国家和民族的危亡，中国的农民阶级、资产阶级特别是其先进分子都曾历经千辛万苦，寻找救国救民的真理和道路，但都没有完成救亡图存的历史任务。1921年，马克思列宁主义同中国工人运动实现了历史性的结合，诞生了中国共产党。正是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中国的革命事业才取得了成功，建设和改革事业才不断发展。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更不会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今天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这其中也包括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成就，这是中国人民从长期奋斗历程中得出的最基本、最重要的结论。

最后，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必须坚持党的领导是法治建设的艰巨性决定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如何与经济社会发展的要求相适应？如何与人民群众对社会公平正义的期待相适应？如何与复杂繁重的社会治理和建设相适应等等，这些都是社会主义法治建设面临的重大课题。实现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这样一个宏伟的目标，面对着法治建设的艰巨任务和复杂环境，党的领导只能加强，不能削弱。

二、在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必须坚持党的领导问题上存在的一些错误认识和倾向

在我国法治事业要不要坚持党的领导这一问题上，始终存在一些错误认识，实践中也存在某些不正确的偏向。如在认识上，有人认为，依法治国要在党的领导下实行，就是执政的共产党及其领导人可以凌驾于宪法和法律之上，不受宪法的制约。如在实践上，有人在党对法治事业领导问题上持怀疑态度和错误认识，认为党对法治事业的领导违反了法治运行的客观规律，影响了法治的权威性。之所以形成这些错误认识，根源有三个方面。

首先，这种错误认识源于用西方国家的政治和政党制度与我国的政治与政党制度比较的简单化。西方国家大多实行“三权分立”和“多党制”，但事实证明，法治并不必然与某种特定的政治制度，尤其是特定的政党制度相联系，“三权分立”和“多党轮流执政”并不是实行法治所必要的政治基础。就基本事实而言，在实行多党轮流执政体制的国家，不同政党的确有着不同的执政纲领与方针，因而司法与执政党之间需要保持各自的独立性（尽管事实上很难做到）。在我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不存在因政党更替而变化的问题，法治实践活动本身就是党的执政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

其次，这种错误认识源于没能弄清西方国家政党与法治的真实状况。事实上，即使是在标榜“司法独立”的美国，政党对司法的影响仍然是十分突出的。影响的方式主要有：一是执政党派选自己党派的人员担任法官。美国最高法院法官中，绝大多数是由执政党派选的。根据美国著名法学家波斯纳的统计，美国联邦法院法官中，通常有90%来自执政党的委任。二是执政党利用改组法院构成的权力，强行贯彻其施政纲领和政策。最典型的例子，就是在罗斯福任总统期间，由于最高法院不配合罗斯福新政的实施，罗斯福便计划用改组最高法院人员构成的方式向法院施压，最终迫使最高法院改弦易辙，积极配合新政的实施。三是党派观念深刻影响甚至支配着司法人员的行为。很多西方学者都承认，党派意识对于法官等司法人员的行为有着很大的影响。

最后，这种错误认识源于对社会主义法治有关党的领导观念的内涵没能全面把握。社会主义法治观强调加强党对法治建设的领导，但同时又明确强调党必须依法领导。党的领导决不意味着不尊重法律原则和制度，不尊重法治运行的规律，不尊重司法机关独立行使司法权。恰恰相反，只有坚持党的领导，才能更好地维护法律权威。在中国，任何人无论地位如何、职务多高都没有超越法律的特权。把党对法治建设的领导与严格遵守和遵循法律的要求对立起来，事实上是对加强党的领导的错误理解。

三、社会主义法治建设怎样坚持党的领导

中国共产党是执政党，是带领中国人民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对法治建设的领导同样主要体现在思想领导、政治领导和组织领导这三个方面。

首先，党对法治建设的思想领导。随着改革开放的快速推进，我国意识形态领域已经发生了深刻变化，在法治思想领域出

现了如下一些需要高度重视的问题：一是缺乏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盲目崇拜、片面宣扬西方的政治制度、法律制度、价值观念，成为西方学术的“传声筒”和“留声机”。近年来“宪政民主”思潮甚嚣尘上就是一个明显的例子。另外一个明显的表现就是一些人故意歪曲党的领导与法治之间的关系，提出“党大还是法大”的伪命题，其实质是用西方的法治模式来否定我国宪法及其确立的制度，进而否定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二是受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生产力发展水平的限制，封建主义特权观念还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官本位”思想、等级意识和特权观念在个别地方甚至大行其道。三是敌对势力在法治思想领域制造混乱，通过恶意炒作我国思想领域热点话题、炮制社会事件质疑责难国家治理、挑拨破坏民族关系等手段，企图否定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搅乱当前安定有序的发展环境，进而遏制中国的发展。因此，建设“法治中国”必须始终坚持把马克思主义作为指导思想。

其次，党对法治建设的政治领导。要求法治建设在政治原则、政治方向和重大决策等方面必须坚持党的领导，核心是必须坚持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必须坚持从中国的实际出发，适应于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化，既大胆汲取中华法律文化精华，又积极借鉴国外法治建设有益经验，但决不照抄照搬西方的法律制度。党的政治领导的根本途径，就是用政策来指引立法方向，把党的政策通过法律的形式固定下来。根据党的政策和立法建议，我国已先后四次对现行宪法的部分内容和条款进行了修改，使宪法不断适应于中国社会发生的变革。党的政策与法律具有高度的一致性，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必须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思想，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价值取向，以“两个一百年”为奋斗目标，体现人民群众的意志和利益，服务于社会主义经济基础。

最后，党对法治建设的组织领导。在法治建设过程中，要坚持党依法推荐立法、执法和司法机关的领导人选，使事关依法治国方略实施的重要职位始终由忠于党、忠于国家、忠于人民、忠于法律的人担任。党的各级组织是实施党对法治建设领导的具体载体。为保证和发挥党在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必须加强党在各级司法机关的组织建设，保证党的意志、人民的利益在法治领域得到充分的体现。

抗日战争在近代以来中华民族发展史上的地位是不可否定和动摇的。自近代以来，中华民族处在被侵略、抗击侵略，追求民族独立的进程中，而抗日战争是近代以来中华民族唯一的一次全面胜利的战争，标志着中华民族追求独立，追求解放的历程进入一个新的阶段。

抗战胜利，是中华民族追求民族独立的里程碑的事件，是一座丰碑。这座丰碑是不容质疑和推翻的。值得警惕的是，当前现实中，有一批人在抗日战争上做文章，比如有些人居然认为“既然我们没有别人强，就不应该去抵抗，投降即可，在侵略者控制之下再发展”。这种汉奸逻辑就是对抗日战争的否定，也是对中华民族追求独立、自由、解放实践的污蔑。正是在此番背景下，我们必须突出宣传抗日战争在民族自由、解放历史上的重大意义，对否定抗日战争意义的言论和做法给予有力的反击，以正视听。从而引导广大民众特别是青少年学会正确地看待历史，正确地理解中华民族追求自由、独立的历程是多么不容易，今天的独立是多么可贵。

抗战精神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之间内在的关联，用一句话来概括，即抗战精神是核心价值观形成的重要思想资源、历史资源。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3个层面24个字，这3个层面与抗战精神之间有一种历史的连贯性。当前的文化精神不是凭空产生的，它是中华民族几千年来特别是近代以来精神发展的一种凝结、一种提升。

抗战的主题是民族解放，国家独立，而核心价值观的国家层面追求的是富强、民主、文明、和谐，这几个要求，如果没有国家独立的基础，一切都不复存在。所以说抗战主题——民族解放的主题，为当今的核心价值观奠定了一个根本的、长远的历史基础。我们在追求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时候，不要忘记我们的前辈、先烈为这样的价值追求付出了巨大的努力和牺牲，我们要从他们的牺牲中汲取精神滋养。

从社会层面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追求自由和平等，而这种追求的前提同样也是建立在国家独立、民族自由的基础上。我们说中国梦是大家的梦，是人民的梦，而民族独立就是每个个体追求自由、平等的前提。中华民族在抗日战争过程中，实现了整个中华民族独立于世界民族之林，在此基础上，每个人、每个群体才能呼吸得到自由的空气，才能真正平等地和别的民族的人一块相处。所以，我们要从抗日战争追求民族独立、民族自由的角度看到它对当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自由、平等、公正价值追求的意义。

从个人层面来讲，我们追求爱国、敬业、诚信、友善，其中爱国是第一位的。抗日战争是通过抵抗外来侵略势力而使国家独立，这就是爱国主义的精髓。爱国主义首先要求爱护我们的国家，爱护民族。抗日战争动员了全中国几亿人民共同抵抗外敌，把整个民众对国家的爱凝聚起来。因此，它弘扬的是一种正气，一种精神，号召每个人都发扬爱国主义。当今核心价值观所说的爱国精神和抗战时期的爱国精神是一脉相承的。事实上，爱国的价值观在中华民族源远流长。中华文化最核心的是“孝”，而“孝”有3个层面，一是侍亲，即孝敬父母；二是忠君，忠于君王，古代君王就是国家的代表，所以忠君就是忠于国家；三是立身，就是自身发展。从中国传统文化就可以看出，爱国是孝的核心，因此，中华文化强调，在民族和国家危难的时候要敢于担当，即国家兴亡匹夫有责。抗日战争就是这种爱国文化的充分弘扬。现在我们就要把抗日战争中的爱国主义的精神发扬光大，让其重现时代价值。

所以，从抗战精神中，我们能看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思想资源、历史资源。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就是要将抗战精神进一步发扬和转换升级。纪念抗日战争最好的方式，就是把抗战精神在当今时代弘扬起来。

我们要维护抗战精神，并正确地继承和发扬抗战精神。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过程中，利用重大节庆和历史事件作为平台，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非常重要，抗日战争就是这样的平台。事实上，历史上的很多其他事件也可以作为平台，正如习近平主席所言，“涵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挖掘各种重要节庆日、纪念日的丰富教育资源。”除此之外，重大历史事件中的典型人物，他们也是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集中体现。可以通过榜样的力量，来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弘扬。价值观的建设不光是挂靠在书上，写在书上的，还需要媒体、报刊、影视等不同的载体，以形象的、贴近老百姓的方式和语言传播，这样才能起到实际的效益。

抗战精神是核心价值观的思想资源和历史资源

●金民卿

全国知名泌尿外科专家将到白城市医院举行义诊

为了把我市泌尿外科微创技术带入一个更新更高的领域，全国知名泌尿外科专家、首都医科大学友谊医院泌尿外科主任李钧，会同吉林大学中日联谊医院泌尿外科主任孔祥波、那万里，教授张刚，于8月23日，在白城市医院举行大型泌尿外科微创技术新进展研讨会。

届时，首都和省知名泌尿外科专家将齐聚白城市医院，为前来咨询的群众和患者进行义诊、讲课和手术演示。

欢迎社会各界群众提前预约就诊。

联系电话：0436—3537160 3537161

《白城日报》、《城市晚报·百姓生活》广告

是您通往成功彼岸的桥梁,是您联系大众的纽带!

《白城日报》是中共白城市委机关报，是白城市唯一公开发行的综合性日报，是白城市最具权威性和影响力的主流媒体。《白城日报》和《城市晚报》共同打造的主流媒体，两报是面向全国发行的权威媒体，始终坚持弘扬主旋律、服务民生、服务市民、服务社会，共同铸就我们的辉煌未来！

众广泛赞誉；其影响力、公信力、权威性、时效性、发行的广覆盖是当之无愧的白城第一报。真城期望各界有识之士，来白城发展创业，来白城日报社发布信息，共同铸就我们的辉煌未来！白城日报社广告由白城日报社

拍卖公告

我行受托，定于2015年9月4日上午9时在我行对下列标的进行公开拍卖：

营业用房1-2层，位于大安市慧阳街，建筑面积273.54平方米，土地使用面积188.63平方米，参考价130万元。有意竞买者，请携带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25万元竞买保证金、10万元履约保证金来我行办理竞买登记手续。

展示及报名时间：2015年9月2日—3日。

白城华联有限责任拍卖行

电话：13943698966（看房）3234123（报名）

地址：白城市青年南大街2-1号

招 聘 启 事

因业务拓展需要,《白城日报》广告部现面向社会招聘广告业务人员。具体要求：

- 1、中专及以上学历,具有广告行业从业经验；
- 2、性格外向,具有较强的沟通表达能力；
- 3、良好的客户服务意识；
- 4、对广告业务工作有较高的热情；
- 5、具备较强的学习能力和优秀的沟通能力；
- 6、有敏锐的市场洞察力,有强烈的责任心和积极的工作态度。

工资待遇面议。

联系人:商丽丽

联系电话:15843687717

恢 复 拍 卖 公 告

受白城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技术辅助工作办公室委托，白城市永信拍卖有限责任公司将于2015年9月7日上午10时在白城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公开拍卖下述标的：

- 1、吉鹤苑小区23-6号楼3单元2楼住宅，建筑面积170.17平方米，参考价55.8万元。
- 2、吉鹤苑小区23-6号楼北10号车库，建筑面积21.95平方米，参考价15万元。
- 3、吉鹤苑小区23-6号楼北11号车库，建筑面积21.95平方米，参考价15万元。
- 4、吉鹤苑小区23-6号楼南12号车库，建筑面积21.95平方米，参考价15万元。

5、金辉南街47号楼南侧东7户车库，建筑面积30.66平方米，参考价22.6万元。

6、幸福南大街59-2号2单元4层北户住宅，建筑面积52.77平方米，参考价14.6万元。

报名地点：白城市永信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拍品公开展示及办理竞买手续时间：2015年9月3日至2015年9月4日15时止
办理竞买手续需带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2份和标的参考价20%的竞买保证金。

联系电话：13904366040
公司地址：白城市四季华城3号楼7号门市